



就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於 2013 年 5 月 28 日會議

提交有關

《為照顧者提供的支援和津貼》意見書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下稱「家長會」)為一非牟利家長自助組織，旨在爭取嚴重弱智人士合理的權益和福利；推廣及宣傳嚴重弱智人士服務的需要。

### 暫宿服務

家長在有需要時，如患病入院、身心狀態欠佳或因工作而無法照顧孩子等等情況下，暫宿服務正是讓照顧者有安心的選擇之一。跟據社署署長於 2013 年 3 月 26 日在立法會回覆議員的資料，15 歲以下的暫宿服務將於 2014 年 3 月全部取消，雖然隨後復康專員及助理署長均表示將會繼續，但直到現在為止仍未有任何具體細節公佈。暑假將至，服務需求的高峰期也隨之而來，很多學生正苦苦地等候社署“發落”，政府如何回應那些身心俱疲家長的需要？至於 15 歲以上的殘疾人士的暫宿情況也相當嚴峻，從各區家長的回應所得，於社署網頁上的暫宿服務名單中，約三份之一的嚴重智障人士宿舍已不再提供服務。另外，有高度護理需要的殘疾人士(如開氣喉或胃造口等)的暫宿情況更惡劣，很多護理院舍以缺乏醫護人手為理由，拒絕為他們提供服務。請問照顧者可從那裏得到支援？

### 照顧殘疾人士津貼制度

家長為盡父母的天職，往往選擇放棄工作，貼身照顧子女，很多家庭因而面對經濟困難。政府應積極考慮設立無需資產及入息審查的照顧者津貼，從而減輕殘疾人士照顧者的經濟壓力。

### 不合理的家庭資助政策

政府口號常以家庭為本照顧殘疾人士，卻是拆散家庭為實。現行的經濟資助政策以家庭收入作為審批資格，全家需負起照顧殘疾家人的責任，但此卻完全漠視其他家人的個別生活需要，令到全家人的生活質素降低，照顧者身心十分疲累。在履行《殘疾人權利公約》下，政府應容許殘疾人士在與家人同住的情況下獨立申領綜援或醫療轄免。

### 非辦工時間支援服務

目前的支援服務差不多全部都是在辦工時間內提供，對於非辦工時間的支援實是絕無僅有，家長會期望政府能對過往被忽略的需要，盡快提供有效及可行方案，填補支援網絡的不足。

### 日間支援服務

家長會一直認為社區照顧服務和配套充裕是給予照顧者最好的支援，但可惜現時日間服務，是名義大於效果。16 間地區支援中心空間太少，部份中心面積還不足、服務對象雜亂、名額杯水車薪；嚴重殘疾人士家居照顧服務收費偏高、日間展能及護理中心主要是連同落成院舍一同推出，直接延長輪候時間等等。



#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

The Association of Parents of The Severely Mentally Handicapped

最後，家長會希望政府能徹底正視問題，盡快重新制訂“康復政策及服務白皮書”與及“社會福利白皮書”，期望政府不要再蹉跎歲月，違反特首施政理念。